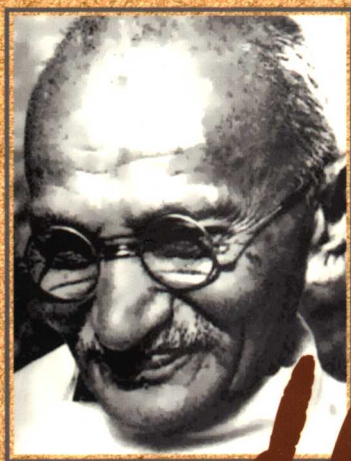


世界十大传记文学名著

甘地自传



Gandhi

[印度]莫罕达斯·卡拉姆昌德·甘地 著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K812-5/
1:1

甘地自传

[印]M·K·甘地著 刘宇来译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前 言

吉辛说有一些值得为之早起而读它的书,这样的书帮助我们忘却周围随处都有的无聊或恶意的闲谈,并且叫我们对“有这样好的人在其中的”世界寓着希望。《甘地自传》于我无疑就是这样一本书。并且,照孟子所言,人在夜里荡涤白日所为后静息下来的心灵,以及他在天刚亮时所接触到的平旦之气都是清明的。照孟子所言,那么,以一种清明如洗的心境去读一本书,不啻也是给这本书一种它应得的尊敬。反过来,这本书又助一个人开始新的一天,使他的清明之气也许在整个白昼的纷扰喧嚣中不会丧失太多。所以,甘地每日必早起赤足诵读《薄伽梵歌》这种简单的日课其实极含深意。

《甘地自传》的风格朴素无华初看之下给人以文胜于质的印象,当然,尽管人物、事件引人注目,最重要的人始终还是甘地,最打动我们心灵的也是甘地,并且是作为人的个体的甘地,而非作为印度之父的甘地。国家会变化覆亡,而民族的生存却久远得多,而作为人的生存则更为久远。于是,有一种精神的光辉会超越国界、超越时代、超越民族差别和宗教教派。

帕斯卡尔曾经讲到过三种伟大:一种是帝王、首领的伟大,一种是精神、理智的伟大,还有一种是仁爱、心灵的伟大。这三种伟大一个比一个高,后者比前者高,最后者最高。罗曼·罗兰也称颂过以思想和强力称雄的人,但认为真正伟大的是因心灵而伟大的人。甘地其貌不扬,个子矮小,重只有52公斤,身上总是只缠着一块自己纺纱织成的土布“拖地”,他曾在1931年就这样去见英王兼印度皇帝,在1947年也是这样去和印度副王进行有关印度独立的谈判。当时的副王蒙巴顿勋爵打量着他,觉得“他简直像一只小鸟,一只蜷缩在沙发里的可怜小麻雀”。

甘地没有头衔,没有官职,英国人因他组织战时救护队,发给他的勋章他早就退回去了;他曾参加并领导过国大党,但在1934年,64岁时他就宣布从国大党退休了,以专心致力于脚踏实地的社会改革工作;他鄙视权力和荣誉,关心的只是做他应当做的事情:争取印度独立;进行社会改革;促进印穆团结;取消对贱民阶层的歧视,乃至宣传不随地吐痰和大小便等,并且能把小事做得和大事一样认真。他在南非当律师时曾有一年五千英镑的可观收入,但后来他几乎是一无所有,全部财产仅仅是一部《薄伽梵歌》、一套白铁餐具、一尊象征教祖的三只猴子的小雕像,和一只用细绳系在腰部的价值八千先令的英格索尔老怀表。

甘地也没有建立什么精美的思想体系,他的思想甚至可以说十分简单(这绝非是说不深刻),就是爱和非暴力。他超越于各宗教教派的外在差别,而且看到其间某种共同的东西,他经常在祈祷会上念一段印度教经典《薄伽梵歌》,又念一段《古兰经》,又引述耶稣的话。他重视给普通人写信超过对写他的著作的重视,甚至他读书也不是很多,世俗读物他大概只仔细和反复地读过三部:英国罗斯金的《给那后来者》;美国梭罗的《公民的不服从》和俄国托尔斯泰的《天国在你心中》,但每本书都实实在在地在他生活中留下了深深的痕迹。他并不是一个有惊人智力或耀眼光彩的人,他曾在印度读大学时因感到困难而辍学回家,他自英国留学刚回到印度后的一段律师业务也可以说是一场失败。

然而,就是这样一个普通的人,这样一个谦虚和朴实的人,却创造了一个奇迹,正是由于他的精神和不懈工作,感召和引导着印度人民通过几十年不屈不挠的非暴力斗争和不合作运动,终于从英国人手中赢得了自己国家的独立。也正是他的精神,给迷茫和狂乱世界带来了一种希望,一种光明。他是值得印度人民骄傲的——他们在二十世纪向世界贡献了一个甘地。

英国人在十六至十七世纪向世界贡献了一个莎士比亚,他们曾有言:英国宁愿失去印度,而不愿失去莎士比亚。现在英国确实失去了印度。而在某种意义上,使英国失去印度的正是甘地。而使这个老大的大英帝国屈服的人却是手无寸铁的人,这个人走的是另一条道路,不是消灭敌手,而是自己吃苦的道路,这是一条历史上的全然新颖之路,是与世界上到处燃起的战火形成鲜明对比的道路。

甘地的功绩是伟大的,甘地取得了世界性的声誉,但这种功绩和声誉并不是甘地所追求的,他甚至没有理会这些事,他只是坚持他信奉的真理,做他认为他该做的事情。当1947年8月14日—15日的午夜印度宣布独立时,为这一事业出力最多的人,作为这一事业灵魂和旗帜的人,并没有在首都开国大典的主席台上,而是在加尔各答的贫民区里,在纺过每天必纺的纱之后(比平日多些),甘地则在地上一块椰树叶编成的席子上睡下了。当午夜12点的钟声敲响,当印度初次领略独立和自由,这片南亚次大陆开始一个新纪元的时候,甘地正在沉睡,身边放着一双木底鞋、一本《薄伽梵歌》、一副假牙和一副铁框眼镜。

这年的十月二日是他的78岁生日,印度与世界各地在庆祝,电台录制了祝贺他生日的专题节目,但他拒绝收听,而是继续一面纺纱,一面默祷,在纺车的有节奏的咯咯声中,聆听“人世间微弱而凄惨的哀怨声”。

甘地确实满心悲哀，他来到加尔各答，后来又来到德里，想要以爱的精神平息印度教徒与穆斯林之间的教派骚乱和流血冲突。除了爱，他没有别的武器。他到处走访、祈祷、演说，忍受不理解的人们的辱骂和骚乱，他最后的方法是绝食——“汝行乎，吾死”。他的精神终于感染和震撼了人们，人们的注意力渐渐从“街道上的暴行转移到这张小床上来了”（尼赫鲁语），加尔各答出现了和平和亲善的景象。这样，在同样是印穆聚居的印度北部的旁遮普省，5万5千名军队没有做到的事情（制止宗教骚乱），却在这座二百五十万人口的，历史上最倔强最血腥的，现在又即将如火山爆发的加尔各答城里，由一个手无寸铁的老人做到了。这就是著名的“加尔各答奇迹”。甘地接着又把这种和平带到了首都德里，办法仍然是自己吃苦的，自己默默地忍受牺牲。后来，他又准备徒步穿过旁遮普省的大地，前往从同一母体诞生的另一国家——巴基斯坦，一路演讲和平的福音。然而，在他成行之前，他被一个印度教极端分子刺杀了。一个和平的使者死于暴力，这就是历史，也是完善他人格的最后一笔，就像耶稣最后必须被钉到十字架上一样。

甘地一生被捕多次，在狱中整整度过了六个春秋，共计2338天，其中249天在南非的监狱，2089天在印度的英国殖民者的监狱。甘地一生有16次绝食，其中有2次是绝食三周，只喝一点苏打水。他多次在绝食中濒于死亡的边缘，最后一次绝食是在他79岁的时候，在他死前半个月，共绝食121小时30分钟。甘地如此谈到自己吃苦的意义：“我们只受打，不还拳，我们用自己的痛苦使他们觉察到自己的不义，这样我们免不了要吃苦，一切斗争都是要吃苦的！”“自己受苦意味着对人的信任和希望，意味着对人性中某种善端的尊重。这也是一条自我忏悔，自我纯洁之路。最后，如果你是正确的，你就会在经受重重痛苦之后取得胜利，如果你错了，那么受打击的只是你个人而已。”

巴基斯坦国父真纳的陵墓花了五亿法郎，甘地的骨灰却早已被老恒河的流水给带走了，但甘地的精神却注定是长存不衰。甘地给世界文明带来了一种新的东西，这种东西的意义我们现在还很难估计。甘地决不止是一个国家的缔造者，他也是一种伟大精神的创造者。甘地不仅是印度的，也是世界的。

译 者

目 录

第一部	1
第一章 家 世	1
第二章 童 年	3
第三章 童 婚	4
第四章 做起丈夫来了	6
第五章 上中学	8
第六章 一个悲剧(上)	11
第七章 一个悲剧(下)	13
第八章 偷窃和赎罪	15
第九章 父亲之死和我的双重羞耻	17
第十章 宗教一瞥	19
第十一章 准备赴英留学	22
第十二章 阶级身分被开除了	25
第十三章 终于到达伦敦了	27
第十四章 我的抉择	29
第十五章 充当英国绅士	31
第十六章 改 变	33
第十七章 饮食方法的体验	35
第十八章 羞涩是我的护身符	38
第十九章 不老实之害	40
第二十章 初次接触各种宗教	43
第二十一章 罗摩给弱者以力量	45
第二十二章 纳拉扬·亨昌德罗	47
第二十三章 大博览会	49
第二十四章 当了律师又怎样	50
第二十五章 我还是没有办法	52
第二部	55
第一章 赖昌德巴伊	55
第二章 我怎样开始生活	57
第三章 第一宗案子	59

甘地自传

第四章	头一次打击	61
第五章	准备赴南非	63
第六章	到达纳塔耳	65
第七章	若干经历	67
第八章	赴比勒托里亚途中	69
第九章	更多的苦头	72
第十章	比勒托里亚第一日	75
第十一章	和基督教徒的往来	78
第十二章	设法和印度人来往	80
第十三章	“苦力”是怎么回事	82
第十四章	准备打官司	84
第十五章	宗教的激动	87
第十六章	事与愿违	89
第十七章	定居纳塔耳	91
第十八章	种族隔离	94
第十九章	纳塔耳印度人大会	96
第二十章	巴拉宋达朗	98
第二十一章	三英镑人头税	100
第二十二章	各种宗教的比较研究	102
第二十三章	操持家务	104
第二十四章	回 国	106
第二十五章	在印度	108
第二十六章	两种热情	111
第二十七章	在孟买的集会	113
第二十八章	马德拉斯和浦那	115
第二十九章	“速归”	117
第三部		119
第一章	暴风雨的响声	119
第二章	风 暴	120
第三章	考 验	123
第四章	暴风雨之后的平静	125
第五章	有关于儿童的教育	127
第六章	服务精神	129

目 录

第七章 禁 欲 (上)	131
第八章 禁 欲 (下)	133
第九章 朴素的生活	136
第十章 波耳战争	137
第十一章 饥荒救济和卫生改革	139
第十二章 返回到印度	140
第十三章 重归印度	142
第十四章 文书和听差	144
第十五章 在国民大会上	146
第十六章 寇松勋爵的朝觐	147
第十七章 和戈克利相处一月 (上)	148
第十八章 和戈克利相处一月 (中)	150
第十九章 和戈克利相处一月 (下)	152
第二十章 在贝纳勒斯	154
第二十一章 定居孟买	156
第二十二章 信仰受到了考验	158
第二十三章 再到南非去	160
第四部	163
第一章 “爱的劳动丧失了?”	163
第二章 来自亚洲的专权者	164
第三章 忍受侮辱	166
第四章 让人振作的牺牲精神	167
第五章 反省的结果	168
第六章 为素食进行的一次牺牲	170
第七章 土疗和水疗的体验	172
第八章 一个警告	173
第九章 同当权的人撕打	175
第十章 一次神圣的回忆和忏悔	177
第十一章 同欧洲人的亲密往来 (上)	178
第十二章 同欧洲人的亲密往来 (下)	180
第十三章 《印度舆论》	182
第十四章 苦力区还是“隔度”	184
第十五章 黑热病 (上)	186

甘地自传

第十六章 黑热病(下)	187
第十七章 火烧印度居民区	189
第十八章 一本书的魔力	190
第十九章 凤凰村	192
第二十章 第一夜	193
第二十一章 波拉克毅然而来	195
第二十二章 上帝所保护的人	196
第二十三章 家务一瞥	198
第二十四章 朱鲁人的“叛乱”	200
第二十五章 心的追寻	202
第二十六章 非暴力抵抗运动的诞生	204
第二十七章 饮食方法的更多的体验	204
第二十八章 嘉斯杜白的勇气	206
第二十九章 家里的非暴力抵抗	208
第三十章 致力于自制	210
第三十一章 绝食	211
第三十二章 当校长	213
第三十三章 文化训练	215
第三十四章 精神训练	216
第三十五章 良莠之分	218
第三十六章 把绝食当作忏悔	219
第三十七章 应戈克利之召去伦敦	220
第三十八章 大战中我所做的事	221
第三十九章 精神上的难关	223
第四十章 小型的非暴力抵抗	225
第四十一章 戈克利的仁爱	227
第四十二章 肋膜炎的治疗	228
第四十三章 回国	230
第四十四章 当律师的一些回忆	231
第四十五章 诚实的品格	233
第四十六章 当事人变成同事	234
第四十七章 一个当事人如何得救	235
第五部	238

第一章 初次体验	238
第二章 在浦那会见戈克利	239
第三章 这是威胁吗	240
第四章 圣提尼克坦	243
第五章 三等乘客的疾苦	244
第六章 追 求	246
第七章 坎巴庙会	247
第八章 拉克斯曼·朱拉	250
第九章 创立学院	252
第十章 在讨论中	253
第十一章 废除契约移民	255
第十二章 靛青的污渍	258
第十三章 文雅的比哈尔人	260
第十四章 面对着“非暴力”	262
第十五章 撤销控告	264
第十六章 工作方法	266
第十七章 同伴们	267
第十八章 深入农村	269
第十九章 遇到一个好省长	271
第二十章 和劳工接触	272
第二十一章 学院一瞥	274
第二十二章 绝 食	275
第二十三章 凯达的非暴力的抵抗	277
第二十四章 洋葱贼	279
第二十五章 凯达非暴力抵抗的结束	280
第二十六章 热衷于团结	281
第二十七章 招兵运动	283
第二十八章 濒于死亡	288
第二十九章 劳莱特法案和我的窘境	290
第三十章 惊人的壮观	292
第三十一章 难忘的一周（上）	294
第三十二章 难忘的一周（下）	298
第三十三章 “一个喜马拉雅山般的错误”	300

甘地自传

第三十四章	《新生活》和《青年印度》	301
第三十五章	在旁遮普	303
第三十六章	基拉法反对护牛	305
第三十七章	阿姆里察国大党大会	308
第三十八章	国大党的入党礼	310
第三十九章	土布运动的诞生	312
第四十章	终于找到了	313
第四十一章	一场有启发性的对话	315
第四十二章	土布运动的兴起	317
第四十三章	在拿格埔	319
告 别		320

第一部

第一章 家 世

甘地家族属于班尼亚阶级，原先可能是做零售业的商人。然而，从我的祖父开始，已经连续三代担任卡提亚华各邦的首相。我的祖父乌昙昌德·甘地，别名奥塔·甘地，应该是一个有原则的人。他因某种政治纷扰之故被迫离开了波尔班达；他本是个地方的帝万。他在朱纳卡德避难，以左手向当地的纳华伯致敬。有人问他为什么如此不恭，他回答说：“我的右手已经矢志忠于波尔班达了。”

奥塔·甘地在丧妻之后又续弦。前妻留下四子，继室生子二人。我在幼年的时候，从来没有感到、而且也不知道奥塔·甘地这些儿子原来不是出自一个母亲。这六个兄弟当中，老五名叫卡朗昌德·甘地，别名卡巴·甘地；第六个就是杜尔希达斯·甘地。他们两兄弟先后当过波尔班达的首相。卡巴·甘地就是我的父亲。他原来在王府任法庭的法官。现在这种法庭已经取消了，然而在当年却是一个调解酋长及其族人之间的纠纷的极有势力的机构。他曾先后在拉奇科特和樊康纳当过一个时期的首相。他去世的时候领到拉奇科特的抚恤金。

卡巴·甘地连续结了四次婚，每次再娶都是因为前妻去世。他在头两次结婚中养了两个女儿。他最后的妻子普特丽白生了一女三男，我是当中最小的。

我的父亲是一个侠骨正气、守正不阿、热爱宗族的人，只是脾气有些急躁。就某种程度上说，他似乎有点纵情声色，因为他第四次结婚的时候，已经年过四十了。然而他却是一个清廉的人，而且因为在家庭内外处事公道而闻名。他对于本邦忠心耿耿，这是人所共知的。有一次，有一个助理政治监督官侮辱了拉奇科特的王公，他立即挺身而出，维护他的主子，对那监督官加以斥责。监督官因此动怒，要求卡巴·甘地向他道歉。他自然不从，因此被羁留了好几个小时。但是因为卡巴·甘地毫无屈从之意，那个监督官最后只有把他放了。

我的父亲向来没有发财致富的野心，因此没有给我们留下多少产业。

他受教育很少，却极富经验。他最多只能说是读到古遮拉特文五年级的水平。他没有学过历史与地理，然而他那丰富的实际经验使他有足够的

能力解决最艰难的问题，并且能够指挥调配成千成万的人。他没有受过多少宗教训练，可是他具有浓厚的宗教文化，这种文化是许多印度教徒因为经常到寺庙里去听人讲解经文而获得的。到了晚年，由于我们家里一个有学问的婆罗门朋友的引导，他开始念起纪达经来，而且在每天祷告的时候，总要诵读几段。

我的母亲因她的圣洁，而给我留下突出印象。她是一个深深信奉宗教的人；如果每日未作祷告，她就不想进食。到哈维立——毗湿奴神庙去参拜，是她每日必作之功课。就我的记忆而言，她从来不错过“查土摩”禁食期。^①她有时许下最不易奉行的誓愿，但她始终是信守不渝。甚至有病的时候，她也没有借故寡诺。记得有一次她正在践行“昌德罗衍那”^②誓言的时候，她忽然病倒了，但她却不愿病魔间断她禁食的誓愿。甚至连续禁食两三次，在她也很常见。在四个月的禁食期中，每日只 在她已习以为常了。她这还不满，有一次在“查土摩”禁食期间，她竟隔一日绝食一天。还有一次，也是在四个月的禁食期间，她许愿不见太阳不进食。在那些日子里，我们做儿女的总是翘首仰望天空，一等太阳一出现就报告我们的母亲。谁都知道，在雨季顶峰期间，太阳是很难露面的。我记得有好几天，我们发现太阳突然出现了，立即跑去告诉她。这时候她就跑出来亲自看一看，但是等到她出来的时候，那捉摸不定的太阳又消失了，这样就剥夺了她进食的权利。她却心安理得地说：“没关系，上帝不叫我今天吃饭。”于是她又进去重理家务了。

我母亲有丰富的常识。她熟知国家大事，连宫廷里的贵夫人也很赏识她的才华。我在幼年的时候，常常有幸跟着她外出，我还记得她和本邦王公的寡母进行过多次有趣的对话。

这就是我的父母，我是1869年10月2日在波尔班达——一名苏达玛普里出生的。我在波尔班达度过我的童年。我记得我也是在那里开始入校学习的。我费了很大劲才学会了算术乘法。当时的情况，除了和别的孩子一起戏谑我们的教师以外，我几乎什么也不再记得了。这件事充分说明，我的智力一定是迟钝的，记忆力也不好。

① 查土摩 (Chaturmas)，意即四个月的一个时期。在这四个月的雨季中，许下绝食或半绝食的愿，即称为 Chaturmas。这时期类似基督教的四旬斋节。

② 昌德罗衍那 (Chandrayana)：是一种绝食，每日的食量随月亮的盈亏而增减。

第二章 童年

大概在我七岁的时候当我的父亲离开波尔班达到拉奇科特去做王府法庭的法官时，我就在那里上了小学，现在我还清晰地记得当时的事情，包括教过我的老师的姓名以及他们的其他特点。关于我在这里的学习情况，也象在波尔班达一样，几乎没有什么值得一提的。大概我当时还是一个平庸的学生。后来我转学到郊外的另一所小学，而且在此一直读到中学，那时我已经十二岁了。在这个短时期中，就我的记忆所及，无论对师长或同学，我从来没有说过一句谎话。我总是很害羞，常常逃避别人，书本和功课是我的唯一伙伴。准时到校，一散学就跑回家——这就是我每天的习惯。我确实是跑回去的，因为我害怕和别人交谈，甚至害怕有人向我取笑。

我在中学一年级考试的时候，发生了一件值得一说的事。有一个名叫齐尔斯先生的督学，来视察我们学校。他要我们写五个字，借此测验我们是否拼写正确。其中一个“锅”字，我把这个字拼错了。教师用他的脚尖触我借以提示，可是我却理解不了他的用意。我不懂得他原来是要我去抄袭坐在我身边的一个学生石板上的写法，因为我以为教师站在那里是监视我们抄袭的。最后除我以外，别的学生每一个字都拼对了。只有我是愚笨的。后来教师这样指责我，然而没有用。我是永远学不会“抄袭”的艺术的。

然而这件事情毫不减少我对教师的尊敬。我是生来不见长者的缺点的。后来我知道他还有很多别的不足之处，可是我始终保持对他的尊敬。因为我已经学会了遵从长者的吩咐，而不计较他们的行为。

这个时期还有两件事情我也记得。我平常并不喜欢阅读课外读物。我总要做完每天的功课，因为我不愿意受教师的诘问，更不愿意欺骗他。所以功课我必须得要做，但时常走神。因此既然作业不能完全做完，自然不会有课外阅读的问题了。可是有一次我看见父亲买来的一本书，是有关斯罗梵纳孝顺双亲的一个剧本。我读得很有兴致。这时我们家里来了几个巡回演皮影戏的人。他们所演的影戏当中，有一个场景是斯罗梵纳用带子背着双目失明的父母去朝圣的情景。这本书和这种景象在我的心里留下了难以磨灭的印象。“这就是你应当学习的榜样”，我这样告诫自己。斯罗梵纳死去的时候，他的父母悲号痛哭的情景，至今我记忆犹新。这一段哀歌深深地感动了我，我曾用父亲买给我的手风琴演奏过这一段哀歌。

还有一件类似的事情和另一出戏有关。就在这个时候，我得到了父亲

的许可去看某剧团演出的一出戏，剧名是“哈立斯昌德罗”，把我迷住了。这出戏我是百看不厌的。可是我究竟有多少机会再去看一次呢？它老追问着我的心思，我一个人扮演哈立斯昌德罗也不知有多少次了。我自己时刻问自己：“为什么做人不应当象哈立斯昌德罗那么诚实呢？”我要象他那样忠于真理，为了真理而经受一切考验——这就是我受到鼓舞的一个思想。我当时完全相信哈立斯昌德罗的故事是一个真实的故事。我一想起这个故事，就难以自禁地流泪来。根据我现有的常识判断，哈立斯昌德罗应该不是一个历史人物。但无论如何，我以为哈立斯昌德罗和斯罗梵纳都是活生生的事实，我相信如果今天我重读这两个剧本，我一定会象从前一样受到感动。

第三章 童 婚

我很不希望写这一章，我知道在这个故事中我得咽下许多伤心的眼泪。不过如果我自命为真理的追随者，我只有如实讲出来。这是我沉痛的责任，我得在这里述说我在十三岁就结婚的事情。今天我看到我所照料的、和我当时年岁相仿的孩子们，不禁想到我自己的婚姻，我为自己悲伤，为他们没有遭到我的不幸而庆幸。象我这样愚蠢的早婚，我认为没有什么道德的论据说得过去。

请读者不要误会，我是结婚而不是订婚。因为在卡提亚华，订婚和结婚是两种不同的礼仪。订婚是男女双方的父母预先商定的婚约，是可以解除的。男的死了，女的用不着守寡。这完全是父母之间的一种协议，和做儿女的没有什么关系，有时连本人也不知道。我自己好像就订过三次婚，虽然我自己也不晓得。我听说挑选给我的两个女孩子都先后死了，因此我猜想我确实订过三次婚。我还模糊记得，我是在七岁的时候订的第三次婚。不过我已记不清是不是有人告诉过我这件事情。我在这一章里要谈的是我结婚的过程，这一点我倒是记得极为清楚。

我们兄弟三人，大哥成亲极早。我们的家长决定叫比我大两三岁的二哥，还有一个大概比我大一岁的堂哥和我自己三人同时结婚。他们这样做并不是考虑到我们的幸福，更不是出于满足我们的愿望，而纯粹是为了他们自己的方便和节省。

印度教徒结婚不是一件简单的事。为了一场婚姻，男女双方的父母常常为之耗尽家财。他们浪费金钱，占用大量时间。为了添置衣饰、备办酒席，往往要花费几个月的时光。酒席还要互相攀比，看看谁家的样数多而

出色。做妇女的，不管她们是否长于此道，总要引吭高歌，甚至因此得病，大唱大闹打搅邻居。而邻居们对于这些喧嚣和残羹剩菜的烦扰，总是处之泰然，因为他们知道将来总有一天他们也将有这么一场。

我们的家长懂得这些事情的麻烦，所以想要一次办完，既省又好。因为一次花钱，就算弄得铺张一些，总比三次开销合算。我的父亲和叔叔年纪都很大了，我们又是最小的一辈，所以他们希望在未死以前，能够享受这最后一次婚事的快慰。出于这一切考虑，他们就作了这个三婚并举的决定，于是正如我前面所说的，早几个月就忙着备办起来了。

就是由于为这些事情而操劳，我们才警觉到即将光临的事件。我想当时我不过以为结婚不过是穿好衣服，敲锣打鼓，迎接新娘，丰盛的酒席并得到一个不认识的女孩子共同游玩，如此而已。性的渴求后来才有的。为了遮羞，我想除了值得记述的若干情节，别的我就不谈了。这些，以后再说。而且这些情节和我写这个故事的中心思想并没有多大关联。

就这样二哥和我从拉奇科特被送回波尔班达。最后婚礼以前的准备工作还有一些有趣的事——例如在我们全身涂抹姜黄粉——然而我必须从略不赘了。

我的父亲是个帝万，但无论如何还是一个奴仆阶层，由于他博得本邦王公的信任，更加如此。他一直到最后一刻才肯让我的父亲离开，给我父亲准备了几辆专用的马车，这样可以节省两天的路程。然而命运却另有安排。从拉奇科特到波尔班达有 120 英里，坐马车要走五天。我的父亲三天就赶到了，但在最后一程竟翻车了，他因此受了重伤。他赶到家里的时候，已是全身包扎着纱布。父亲和我们的兴趣虽然已经减了大半，可是婚礼还得照常举行。因为婚期怎么可以改变呢？然而由于沉溺于婚礼的稚气的欢逸，我竟忘记了父亲的伤痛。

我对父母是孝敬的，但是我耽溺于肉欲的程度并不比我对父母的孝敬差。我还不懂得孝敬父母应当牺牲一切幸福和快乐。于是，象是惩罚我耽于逸乐似的，发生了一件使我痛惜终生的事情，这事情我以后还要记述。尼斯古兰纳歌中的一个句子说：“绝欲而不清心，终难持之有素。”我一唱起这首歌，或者听见别人在歌唱，便使我想起这件令人痛心的丑事，心中满怀了惭愧。

我父亲虽然受伤，却还勉强参加了全部婚礼。直到今天回想起来，我还清楚地记得他在婚礼的每一个细节的过程中所坐的位置。当时我做梦也没有想到有一天我竟会严厉地批评他使我在幼年的时候结婚。我觉得那一

天每件事情都安排得合适而令人愉快。自然我自己当时也是想要结婚的。正因为我的父亲那天的一举一动无可厚非，那些事情回想起来仍然是历历在目。时至今日，我还能描绘出我们当时怎样坐在婚礼台上，怎样和新娘同行“七步”礼^①，作为新婚夫妻，我们怎样把合欢糖^②送到彼此的嘴里，而此后我们又是怎样同居的。还有，那新婚之夜！两个无知的孩子，就这么不知不觉地把自己投身于人生的海洋里。我的嫂嫂曾经完整地将初夜应有的知识教授给我。我不知道是不是也有人教过我的妻子。我从来没有问过她，现在也不愿意再提了。读者一定认为我们当时非常紧张，不敢正面相处。我们的确很难堪。我怎样和她交谈呢？说些什么好呢？嫂嫂教给我的，似乎还不足以使我应对当时的困难。事实上，象这样的事情是用不着有人指点的。前人所遗留给我们的记忆足以使一切传授成为多余了。我们彼此逐渐了解起来，而且可以在一起随意交谈。我们是同岁，但我不久便行使丈夫的权威。

第四章 做起丈夫来了

大概在我结婚的时候，常常出版发行一些价值一个派斯或一个派（现在我记不得究竟是多少了）的小册子，谈论夫妻之爱、节约、童婚和其他诸如此类的问题。每当我看见这种小册子，我总是从头至尾细细研读，当时我已养成一种放纵自我的习惯。这些小册子所谈论的把终生忠实于妻子看成是做丈夫的责任，这些都永远铭刻在我的心上。况且，我秉性就有追求真理的热情，因此就不存在欺骗她的问题。再说那时候年纪还小，难有不忠的机会。

然而关于忠实的教训也有其不良的影响。我对自己说：“如果我必须对妻子忠实，她也必须忠实于我。”这种想法使我成为一个易于嫉妒的丈夫。她所遵循的义务轻易地成为我要求她忠实的权利，要做到这一点，我就必须十分在意我的权利。我绝对没有什么理由怀疑我的妻子的贞节，然而嫉妒并不需要任何理由。我必须永远监视她的行为，因此非经我许可，不得随意行动。这就种下了我们之间频繁吵架的种子。这种限制当然是形同监禁。何况嘉斯杜白又不是一个忍受这种做法的女子。她决意随时要到

① “七步”礼（Saptapadi）是印度教徒新娘和新郎行七步的一种仪式，仪式进行时，彼此承诺互守贞节和敬爱，从此他们的婚姻成为百年不变的结合。

② 合欢糖（Kansar）是由小麦做的一种糖果，于婚礼完成以后由夫妇分食。